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粤青科〔2016〕46号

关于举办乐博士杯第四届广东省青少年 科技创新实践能力挑战赛的补充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佛山市顺德区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机构，有关学校：

为培养青少年动手创新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提高我省青少年科学文化素质，根据省科协《关于印发〈2016年广东省科协青少年科技活动工作安排〉的通知》（粤科协普〔2016〕7号）精神，省青少年科技中心、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等单位定于2016年11月中旬在广州市第二中学举办乐博士杯第四届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实践能力挑战赛，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活动安排

11月18日下午15:00—18:30，各参赛队直接到广州市第二中学正门口报到（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水西路），当晚全体参赛选手举行即兴题测试和参赛作品制作。

11月19日上午完成各小组比赛、全体参赛师生对2016年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DIY玩具设计大赛作品现场投票和颁奖典礼等三大活动内容，午餐后疏散。

二、参赛申报

本届比赛起采用网络申报，参赛人员均需网络填报个人有关信息，确认食宿安排。

1. 主办单位根据《关于举办乐博士杯第四届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实践能力挑战赛的通知》（粤青科〔2016〕5号）的名额分配发放申报授权号至各地组织工作者管理账号。

2. 参赛人员请于11月3日至8日登陆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服务平台（www.gdkj.org.cn）进行申报，逾期将不再受理。

3. 各地组织工作者请于11月11日前登陆管理账号打印本地汇总清单，签名盖章后上传至系统。

三、费用和接送

1. 参赛师生需缴纳赛事服务费300元/人，主办单位提供18日晚至19日中午的食宿、交通和保险，以及奖牌、证书等赛事活动组织服务，其他费用由各代表团自行承担。

2. 参赛代表队由2名领队、全体参赛学生和辅导教师2名组成。服务费收取采用现场刷卡，不收取现金，鼓励代表队转账方式缴纳，凭银行转账回执复印件报到。

开户单位：广东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开户行：广州市工行府前路办事处

开户账号：3602 0966 0900 0056 993

3. 请各组织单位为参赛代表购买往返交通意外保险。主

办单位不安排接送站，请各代表队自行前往。

本通知、附件和比赛成绩均可登陆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服务平台（www.gdkj.org.cn）或南粤科教微信公众号（nykj6154）查看，附件不再印发。

附件：1. 挑战赛比赛规则（定稿）

2. 申报指南



2016年10月13日

（联系人：陈章宇，电话：020-83553634）